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 份额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11月26日起,增加财通证券、华安证券为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银华鑫盛;扩位证券简称:银华鑫盛LOF)的代销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业务开通具体情况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申 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 期定额投资	是否开通转 换业务
1	A:501022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LOF)	是	是	否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	陆建强		
客服电话	95336;400-869-6336	网址	www.ctsec.com

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	章宏韬		
客服电话	95318	网址	www.hazq.com

3)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 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2、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为1元,如代销机构开展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满足上述规定后如有不同的,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5日